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春季專科章考驗營實施計劃

- 一、宗旨：為加強本市各級女童軍訓練及小隊制度，落實榮譽制度與徽章制度，鼓勵女童軍爭取最高榮譽，精進童軍技能訓練，啟發對未來職業之興趣。
- 二、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台灣女童軍總會
-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女童軍會
-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立東興國中
- 五、活動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7 日（星期日）8:00-16:00。
- 六、活動地點：桃園市立東興國中（320 桃園市中壢區廣州路 25 號；TEL：03-4583500）。
- 七、參加對象：1. 凡市內資深女童軍、蘭姐女童軍、女童軍、幼女童軍或幼童軍均可報名參加。
2. 可團體報名，亦可個別報名。
3. 臨時報名恕不受理。
- 八、活動內容：活動流程(如附件一)。
- 九、考驗項目：資深女童軍、蘭姐女童軍及女童軍限考 5 科，幼女童軍及幼童軍限考 8 科。
※報名以證換章之考科，不列入限考之考科數量。
- (一) 資深女童軍、蘭姐女童軍、女童軍專科章：（考驗標準如附件二）
2. 育幼 3. 烹飪 4. 簡易食品加工 5. 縫紉 7. 玩具製作 8. 收集 13 手工藝 17. 編織
19. 書法 22. 表演 24. 歌唱 26. 戲劇 29. 電腦 30. 直排輪 31. 自行車 48. 植物 49. 昆蟲
55. 翻譯(英文) 56. 吾愛吾鄉 58. 國際友誼 59. 世界女童軍
- (二) 幼女童軍專科章：（考驗標準如附件三）
1. 閱讀 6. 音樂 7. 書法 8. 家務 11. 接待 13. 棋藝 15. 園藝 16. 飼養 17. 資訊 18. 運動
19. 寫作 23. 舞蹈 24. 縫紉 30. 自行車 31. 交通安全 33. 緊急求援 35. 戲劇表演
36. 民俗體育 37. 民俗藝術 38. 歌唱
- (三) 幼童軍技能章：（考驗標準如附件四）
一、服務類：2. 環保 3. 交通安全 4. 表演 5. 種植 6. 飼養 7. 勞作
二、健身類：3. 民俗體育 5. 自行車 7. 休閒活動 8. 舞蹈 9. 體操
三、技巧類：2. 音樂 4. 口技 5. 書法 6. 歌詠 8. 資訊 9. 語文
- 十、注意事項：
1. 所有參加人員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並且配件齊全，無童軍制服者可著學校制服。
2. 禦寒外套請著學校制服外套或各團自行規定統一外套。
3. 攜帶筆、健保卡、雨具、筷子、環保杯、應考資料及用具等。
4. **報考烹飪者，不需攜帶食材，由營本部統一採購。**
- 十一、活動費用：1. 報名費 100 元（含保險費、行政費、紀念布章等）。
2. 每報名一科專科章考驗加收 50 元專科章費。
3. **現場提供代訂便當服務，80 元/個，請於報到時登記及繳交費用。亦可由團長統一向營本部訂購。**
4. 報考烹飪專科章者，統一收取食材費 50 元。
- 十二、報名時間：即日起 至 111 年 4 月 8 日（五）止，請準時報名並將報名表 mail 至 tycgs@yahoo.com.tw 以利統計。
- 十三、報名地點：桃園市女童軍會 劃撥帳號：0565588-6 戶名：桃園市女童軍會

聯絡電話：03-3464304 傳真：03-3464304 幹事張曼萍小姐手機 0932-282897

- 十四、本活動不另召開籌備會，所有事項於工作群組公告，如有疑義請於 4/8 前於工作群組中提出。
- 十五、帶隊老師及工作人員於活動期間，請准予公（差）假登記，並於一年內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及不影響課務前提下自行擇日補假，全程參與人員、教師每次各核給 6 小時研習時數，請自行上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
- 十六、活動中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女童軍會隨時修正之。
- 十七、本計劃經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春季專科章考驗營工作分配表

職 稱	姓 名	本 職	職 責
名譽營主任	鄭文燦	桃園市市長	指導訓練營有關之各項事宜
名譽副主任	林明裕	教育局局長	
營主任	傅瑜雯	女童軍會理事長	綜理活動有關事宜
副營主任	林祺文	東興國中校長	協助綜理活動有關事宜
總幹事	吳霈宸	女童軍會總幹事	辦理活動有關之各項事宜
副總幹事	楊千慧	女童軍會副總幹事	
行政組	劉秉諭	建國國中女童軍團長	1. 營本部之規劃與佈置。 2. 考驗活動所需器材、文書資料之提供，及活動手冊、海報、榮譽榜、名牌製作等之事前準備、製作。 3. 各項考驗支援，準備報到資料
	張曼萍	女童軍會幹事	
	蘇雪卿	女童軍會幹事	
考驗組	羅月雲	女童軍會監事	1. 各項考驗活動執行。 2. 考驗人員、地點之安排。
	林秀珍	石門社區團副總團長	
	陳阿惠	石門社區資深女童軍團長	
	江玉卉	自強國中女童軍團長	
	詹彥儀	會稽國中女童軍團團長	
	黎玉鈴	慈文國中女童軍團長	
	李新睿	石門社區蘭姐女童軍團長	
	朱德昌	龜山國中童軍團長	
	熊哲緯	文昌國中女童軍團長	
	黃雅琪	凌雲國中教師	
	陳容	東興國中教師	
	孔德明	石門社區團服務員	
	陳仁嘉	經國國中女童軍團長	
	王淳信	文昌國中教師	
	韋欣妤	文昌國中女童軍團服務員	
林雨萱	建國國中女童軍團服務員		
張凱嘉	建國國中女童軍服務員		
場地器材組	陳羽君	東興國中女童軍團長	1. 考驗活動場地之協助 2. 營地安全及巡邏 3. 考驗活動所需之各項器材之裝設、分配及整理
	劉秉諭	建國國中女童軍團長	
攝影組	熊哲緯	文昌國中女童軍團團長	1. 考驗過程中之動、靜態的攝影。 2. 活動結束後影像的編輯與上網公佈。
醫護組	林淑惠	石門小蝌蚪團團長	1. 緊急救護。

職 稱	姓 名	本 職	職 責
幼女、幼童 考驗組組長	胡瑞梅	石門社區蕙質女童軍團長	1. 專科章、技能章考驗營內容規劃 2. 考驗人員安排。 3. 協調考驗突發事務
幼女、幼童 考驗委員	邱月榮	桃園女童軍會常務監事	執行專科章、技能章考驗，並於通過 後授予合格簽證。
	鄧秀英	桃園女童軍會監事	
	黎玉瑩	興仁國小幼女團團長	
	陳柔安	興仁國小服務員	
	管秀芳	石門活動幹事長	
	鄭慶瑜	石門活動幹事	
	陳麗安	石門活動幹事	
	陳麗琪	石門活動幹事	
	吳枝梅	石門保育幹事	
	李新睿	石門蘭姐團團長	
	尤佳貞	石門幼女團團長	
	陳志鴻	石門幼女團團助理	
	藍敏菁	石門幼女團副團長	
	林淑惠	石門小蝌蚪團團長	
	陳裕德	石門小狼團團長	
	歐陽惠如	石門小狼團團助理	
	林青嶽	石門小狼團副團長	
俞詠媛	石門小狼團小隊輔		
	龍潭國小幼女團團長		
幼女、幼童 攝影	曾楓億	石門社區團服務員	1. 考驗過程中之動、靜態的攝影。 2. 活動結束後影像的編輯與上網公 佈。

(附件一)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春季專科章考驗營活動日程表(無開幕、閉幕式)

一、女童軍組(包含資深、蘭姐及女童軍)時間配當表：

項 目	時 間	內 容	負責單位
報 到	08:30-09:00	考委 領取資料及就位考場	行政組
筆 試 與 實作考驗	09:00-12:00	各專科章、技能章考驗 通過者由考委直接頒章、蓋章	考驗組
午 餐	12:00-13:00		事務組
實作考驗	13:00-15:00	各專科章、技能章考驗 通過者由考委直接頒章、蓋章	考驗組
賦 歸	15:00		

二、幼(女)童軍時間配當表：

項 目	時 間	內 容	負責單位
報 到	08:30-09:00	考委 領取資料及就位考場	行政組
筆 試 與 實作考驗	09:00-12:00	各專科章、技能章考驗 通過者由考委直接頒章、蓋章	考驗組
午 餐	12:00-13:00		事務組
實作考驗	13:00-15:00	各專科章、技能章考驗 通過者由考委直接頒章、蓋章	考驗組
賦 歸	15:00		

(附件二)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春季專科章考驗營
女童軍/蘭姐女童軍/資深女童軍專科章考驗項目及標準

項目	考驗標準
2. 育幼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閱讀兩本以上有關育幼常識的書籍，並摘錄要點。2. 熟悉育幼安全，懂得如何照顧幼兒，並提出三小時育幼證明(證書)。3. 熟悉兩種幼兒合適的遊戲及故事，並學會帶領幼兒的技巧。4. 收集或製作三種幼兒玩具，並說明安全玩具與不安全玩具之區別。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依據考驗標準第一點與第四點做書面報告。2. 依據考驗標準第二點提出相關單位之 3 小時育幼證明。(自家或鄰居家的小孩都可，但需照顧同一位小孩說故事或遊戲，連續或累積時數共 6 小時，請製作表格紀錄，含：時間、日期、見證人簽名，每次錄影 3 分鐘，並請提供予該孩童之合照)3. 依據考驗標準第三點現場說一則故事和帶一個遊戲。4. 依據考驗標準第四點攜帶三種幼兒玩具，並進行口試。5. 這裡的幼兒指 2~6 歲
3. 烹飪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會烹調一小隊的餐食，並會開菜單，包括名稱、數量、價錢。2. 會泡茶或沖調咖啡等飲料待客。3. 會佈置餐桌、洗淨餐具及炊具。4. 會選購、儲藏及使用各類罐頭、生鮮及冷凍食品5. 知道烹飪之安全與衛生註：持丙級烹飪證照者，可免試獲章。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由下列菜單裡考委指定一道菜名，考生現場烹調，材料及調味料營本部提供(收材料費 50 元)。(菜單如下:紅燒魚、紅燒豆腐、豆干炒肉絲、銀芽肉絲、蕃茄炒蛋、青椒炒肉絲。)並符合以下規定：<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限使用炒鍋，1 人限時 30 分鐘。●請攜帶容器裝盛，評完分數，以容器裝回。●須穿著圍裙，頭髮要綁起來，指甲修剪整齊。2. 烹煮完畢並餐點交由考官後自行洗淨餐具或炊具，才算完成評分。3. 知道廚房之安全與衛生(烹飪過程受傷者一律不通過)。4. 會泡茶或沖調咖啡等飲料待客，請自行準備茶包或咖啡包(飲品的杯盤由市會提供)。5. 會使用桌巾及擺飾佈置餐桌、洗淨餐具及炊具。(桌巾及擺飾由市會提供)6. 依據考驗標準第一、四、五項進行筆試。7. 最慢請於考驗結束時間前兩小時前進入考場，逾時不再收考生。
4. 簡易食品加工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知道食品加工的知識及簡易方法2. 明瞭一般農產品加工的種類3. 攜帶自製成品二種(泡菜、果醬等)並向考驗委員說明製作經過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標準 1、標準 2 進行筆試。 2. 攜帶自製成品二種並以手機或書面照片呈現製作過程。
5. 縫紉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會基本手縫法，並能縫補衣物 2. 會縫製扣眼及各式鈕扣 3. 學會簡易修改衣物 4. 會剪裁縫製生活用品一件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一塊素色布料，並於布料上面縫上四種手縫法(已完成 10cm 長，現場需再完成 5cm)。 2. 攜帶襯衫扣(2 孔 4 孔皆可)及暗扣(公扣母扣都要有)各一組，並於現場縫於說明 1 的作品上。 3. 攜帶一件舊衣物或舊紡織品(毛巾抹布亦可)，並於現場裁製成一件生活用品。不限大小，工具自備，且成品需具備足夠的完成度及實用性。
7. 玩具製作	<p><u>標準：</u></p> <p>任選下列兩項製作玩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用各式材料製作玩具一件。 2. 能利用回收資源製作玩具一件。 3. 會設計製作一個有中國特色的玩具。 <p>註：考驗時攜帶成品二件，未完成作品一件，在考驗委員面前完成，口試時，需說明玩法及實地操作。</p>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共需攜帶三件玩具(兩件成品、一件半成品)。 2. 必須使用 1-3 當中的任兩項條件來製作玩具。 3. 第 3 個條件中的中國特色可解讀為具傳統特色或復古特色的簡樸童玩。 4. 兩件成品在製作時，需攝錄製作過程，且應至少攝錄至雛形完成，本人亦應入鏡。可採縮時攝影。 5. 三件成品需於現場試玩，試玩過程不可損壞(非正常測試之損壞例外)，如損壞則此成品視為未完成，不列入成品。
8. 收集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收集一種物品達一年以上，如童軍徽章、童軍布章、郵票、錢幣、髮飾、吊飾、書籤、公仔等。 2. 運用美工的方法將收集的物品分類排列整齊並標示說明。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專科章標準項次 1~2 進行準備，數量要有 30 個以上，能分類。 2. 現場展示收集品(龐大物件可僅攜帶 3~5 件特殊意義之收集品及其他收集品之相片)，並進行口試(說明收集的原因、方式、來源、感想…等)。
13. 手工藝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利用身邊各式材料完成日用品一件。 2. 能構思並創作手工藝品一件。 3. 能利用回收資源製作手工藝一件。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驗時就上列各項任選攜帶成品二件，未成品一件，在考驗委員面前完成。 2. 作品每件 3 張照片，製作前、製作中、製作後。

17. 編織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鈎針、棒針或其他編織器具，完成作品一件。 2. 利用籐竹、稻草、毛線、棉線等材料，編織實用品一件。 3. 能創作編織成品一件。 <p>註：考驗時就上列各項任選攜帶成品二件，未成品一件，在考驗委員面前完成。</p>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攜帶二件完成品，以分別展現考驗標準第一、二項。兩項完成品所使用的技法及材質需不相同。 2. 攜帶一件半成品，並於現場完成。
19. 書法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書法的筆法。 2. 瞭解字體的結構。 3. 能辨識各種書法字體的特色。 4. 能即席就指定內容完成書法作品一件。 <p>註：持有一年內縣市級書法比賽前三名獎狀，可酌予抵免。</p>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考驗標準 1~3 進行筆試，請上網查詢書法常識測驗自學。 2. 須現場書寫指定內容(大楷為主)給考委檢核，請自備文房四寶及墊布等工具。 3. 建議攜帶以前寫過之字帖進行說明學習歷程，或是在校內外參加書法、寫字比賽相關獲獎紀錄等等，給考委評分參考。
22. 表演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表演舞蹈、歌唱、樂器、朗誦、相聲、雙簧、啦啦隊等任何一種至少四分鐘。 2. 個人或合作表演一項節目至少十分鐘，項目包括：布袋戲、偶戲、音樂會、啦啦隊、國劇、即席表演等，需達到公開表演水準。 <p>註：可持相關表演證明認可。</p>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標準 1 準備節目現場操作或表演（需自行準備音樂、擴音器、樂器等），考場不提供任何器具。 2. 標準 2 之表演證明如為校內班際競賽需有得獎，如為公開場合表演，持二年內表演證明即可。（考委會詢問該表演相關問題。）
24. 歌唱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視唱五線譜及簡譜。 2. 能不看詞譜清唱歌曲兩首。 3. 會唱其他國家之民謠二首。 4. 會教唱女童軍歌曲、營火會歌曲五首。 5. 會與他人合唱輪唱。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場視唱考委指定之五線譜及簡譜。 2. 不看詞譜清唱歌曲兩首(自選)。 3. 現場唱其他國家之民謠二首，並口頭介紹該歌曲之國家與名稱。 4. 現場教唱女童軍歌曲、營火歌曲（自備五首抽籤一首） 5. 選擇上述 3、4 項歌曲中，一首與他人合唱、一首與他人輪唱。 6. 上述 5 項之考驗歌曲皆應音調節拍正確無誤。

26. 戲劇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曾參加戲劇表演 2. 知道舞台化妝的技術，能自行化妝 3. 能編寫營火會上表演的短劇 4. 知道佈景、燈光、音響、道具等使用及管理方法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驗標準第一項請提出證明，表演活動需為校級以上表演，並附照片佐證，證明請於術科考驗現場繳交。 2. 攜帶一套戲劇表演用服裝，並說明其適用角色及原因。 3. 現場編寫 5~8 分鐘短劇腳本。 4. 依據考驗標準第四項進行筆試。
29. 電腦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電腦硬體保養及一般軟體安裝方法。 2. 了解智慧財產權相關資訊。 3. 了解網際網路安全及網路禮儀相關資訊。 4. 使用網際網路處理信件及蒐集資料、分享資訊。 5. 熟悉電腦文書處理軟體兩種以上，能製作出相關文件。 6. 會一種多媒體製作軟體。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標準 1~4 項進行筆試。 2. 依據標準 5~6 項用電腦現場製作考委指定之題目。
30. 直排輪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直排輪鞋構造及其用途。 2. 知道安全護具的名稱及穿戴法。 3. 知道直排輪意外傷害之正確處理方法。 4. 能滑行前進及後退 20m 以上。 5. 能運用平行轉或剪冰轉彎法完成兩次迴轉(左、右各一次)。 6. 能運用 A 字煞以及 T 字煞兩種方式完成靜止。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需自行攜帶全套器具。 2. 依據標準 1~3 現場口試。 3. 依據標準 4~6 現場展示。
31. 自行車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自行車行駛時的交通規則及安全。 2. 知道自行車的各部位名稱及用途、自行車的種類。 3. 能在出發前檢查車輛及行前配備。 4. 會簡單修理及保養自行車。 5. 依照指定路線騎完全程(至少 6 公里)。 <p><u>考委說明：</u></p> <p>一、筆試：依據考驗標準 1~2 進行筆試</p> <p>二、術科（筆試通過才考術科，需自備或自行借妥車輛、安全帽、前後車燈、術科考驗用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騎乘前檢視（坐墊高度、前後車燈、輪胎胎壓、鍊條）。 2. 檢修項目（輪胎打氣、鍊條掉落、簡易保養）。

	<p>3. 騎乘技能：</p> <p>(1) 提供騎乘至少 6 公里證明文件(需為參加各單位、學校、社團舉辦活動之完騎證明，親友之證明應檢附相關佐證照片與 GPS 紀錄等)。</p> <p>(2) 現場依指定路線騎乘(快騎、慢騎、煞車、S 型)。騎乘中需佩戴安全帽。</p>
48. 植物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植物的分類方法。 2. 瞭解植物的形態構造。 3. 知道當地植物分布情形及其利用方法。 4. 認識當地食用、藥用、有毒及觀賞植物等至少 20 種並知道其習性。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考驗標準第 1~4 項製作書面報告。報告內容為 20 種植物的圖及介紹(活動區域、生長型態、生物分類、特色、習性、用途等)，但不能有同種生物，例如：金煌芒果、愛文芒果。 2. 書面報告請以 A 4 紙張書寫或繕打，裝訂成冊，並製作封面，寫明原屬團次、學校校名、姓名、專科章考驗名稱，於考驗現場繳交。 3. 依書面報告內容進行口試。 4. 筆試(筆試內容包含植物型態、分類及常見植物基本知識)
49. 昆蟲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昆蟲的基本分類方法。 2. 瞭解昆蟲型態及重要習性。 3. 認識當地各類昆蟲至少 20 種，並知道其習性。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考驗標準第 1~3 項製作書面報告。報告內容為 15 種昆蟲的圖及介紹(活動區域、生長型態、生物分類、特色、習性等)，但不能有同種生物，例如：猩紅蜻蜓、幽靈蜻蜓。 2. 書面報告請以 A 4 紙張書寫或繕打，裝訂成冊，並製作封面，寫明原屬團次、學校校名、姓名、專科章考驗名稱，於考驗現場繳交。 3. 依書面報告內容進行口試。 4. 依據考驗標準進行筆試
55. 翻譯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聽懂一種外文簡單會話並翻譯成中文。 2. 能將一篇外國文章翻譯為中文。 3. 能用一種外文寫信給友人。 4. 能流利朗讀一篇外國文章。 <p>註：須事先註明報考語言，如英文、日文、法文 等</p> <p><u>考委說明：(英文)</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述第一項，考委將提供一分鐘的影片進行測驗，並僅撥放兩次，考生須逐字翻譯作答。 2. 上述第二項，以筆試進行測驗，作答時亦須逐字翻譯完整。 3. 上述第三項，考委將提供情境，撰寫 150 字以上。 4. 上述第四項，考委將提供數篇外國文章，抽籤決定朗誦內容，準備時間為五分鐘。

	<p>考委說明：(日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述第一項，考委將提供一至三分鐘的影片進行測驗，並僅撥放兩次，考生須完整翻譯，符合原會話意涵。 2. 上述第二項，以筆試進行測驗，作答時亦須完整翻譯，符合原文意涵。 3. 上述第三項，考委將提供情境，撰寫 150 字以上。 4. 上述第四項，考委將提供數篇外國文章，抽籤決定朗誦內容，準備時間為五分鐘。
<p>56. 吾愛 吾鄉</p>	<p>標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自己居住所在地之歷史。 2. 製作一本介紹本地的剪貼簿，有關地理、人口、方言、特產、風俗、文物、建築等。 3. 製作一本本地旅遊手冊(包括地圖、照片、說明等)。 4. 知道本地有待解決的問題，並研究可行解決之道，做成書面報告。 <p>考委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場口述介紹居住所在地之歷史。 2. 書面資料：依據考驗標準項次 2~4 以 A4 紙張及 12 號字繕打編製，剪貼簿、旅遊手冊及書面報告分別裝訂成冊，均需有封面(寫明書冊名稱、原屬團次、學校校名、姓名、專科章考驗名稱)、目錄(含頁碼)及封底。 3. 本地問題改善之書面報告內容需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說明問題 (2)分析原因及影響 (3)擬訂改善計畫 (4)評估執行結果 (5)結論 4. 現場就剪貼簿、旅遊手冊及改善報告進行口試。 5. 各書冊於報到時繳交，不接受補交與修改。
<p>58. 國際 友誼</p>	<p>標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對海外來賓介紹我國女童軍運動。 2. 與國外女童軍通訊至少一年。 3. 知道至少五個女童軍會員國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女童軍制服。 (2)國家的國旗。 (3)問候語。 (4)女童軍徽。 4. 會做下列中三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唱一首外國民歌。 (2)表演一支外國民族舞蹈。 (3)領導小隊夥伴玩一個外國遊戲。 (4)會做一件外國的手工藝。 (5)講一則外國故事 <p>考委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於考驗現場以英文進行考驗標準第一點。 2. 請提出書面證明考驗標準第二點。 3. 請以書面報告完成第三點。書面報告請以 A 4 紙張書寫或繕打，裝訂成冊，並製作封面，寫明原屬團次、學校校名、姓名、專科章考驗名稱，連同通訊證明(如考委說

	<p>明第 2 點)於考驗現場一併繳交。</p> <p>4.請於現場展示考驗標準第四點。</p>
59. 世界 女童軍	<p><u>標準：</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道世界女童軍總會宗旨、目標及其歷史。 2. 認識世界旗、世界徽、懷念日徽，並瞭解其意義。 3. 會唱世界女童軍歌。 4. 知道世界女童軍領袖的生平及懷念日基金的用途，並曾參加懷念日活動 5. 選出一個世界女童軍協會的會員國家，認識該國的國旗及女童軍諾言、規律、制服、徽章，並做成書面報告。 6. 知道世界女童軍四大活動中心的名稱、位置及特色。 7. 下列五項中能完成三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一位外國女童軍筆友通信。 (2) 在團或小隊集會中，曾接待一位國外來的女童軍。 (3) 會畫或剪貼一種外國女童軍制服或民族服裝。 (4) 學習及教授一首外國女童軍歌曲或舞蹈。 (5) 計劃一次旅行，拜訪一個會員國或地區，並說明該地的文化、語言、風俗習慣。 <p><u>考委說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照考驗標準進行筆試。 2. 現場唱世界女童軍歌。 3. 依照考驗標準 5 完成書面報告，字數不限。 4. 依照考驗標準 7 完成其中三項，並提出證明或書面報告。 5. 書面報告請以 A 4 紙張書寫或繕打，裝訂成冊，並製作封面，寫明原屬團次、學校校名、姓名、專科章考驗名稱，並連同其它資料(如考委說明第 4 點)於考驗現場一併繳交。

(附件三)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春季專科章考驗營幼女童軍專科章考驗項目與標準

專科研修 是針對某一項才藝認真學習、努力練習的活動。

考驗 則是對認真學習、努力練習的專科研修來給予肯定。

專科章 獲得即代表具有此一專科項目的才能及成就榮譽。

如果尚未準備好，不必急著要參加，可以先觀摩再多多練習，下次還有機會好好表現。

項目	考驗標準	考驗說明	市會器材&場地需求
1. 閱讀 *筆試 *讀書報告	1. 曾讀中、外(翻譯本)名著六本以上，並提出心得報告。(如童話故事、偉人傳記…等) 2. 知道如何保管及愛護書籍。	*筆試：知道圖書館書籍的分類及借閱規則、閱讀的禮節及保管與愛護書籍的基本常識。 *繳交讀書報告六本以上，內容包括：書名、作者(翻譯者)、出版社、內容大意及讀後心得等，需事先整理裝訂，封面需標示應考名稱、團別、姓名。	1. 名冊 2. 專科印章 3. 專科章 4. 試題卷 5. 室內
6. 音樂 *筆試 *術科	1. 懂得基本的樂理。 2. 會讀五線譜。 3. 會彈奏任何一種器，並能表演。	*筆試：基本樂理包括：五線譜、音名、節拍、著名音樂家、中外樂器、著名中外樂曲…等 *會讀五線譜(會看固定調及首調) *會彈奏任何一種樂器，並能演奏3分鐘以上，曲目不限。(樂器不限，但演奏小品曲子至少要準備五首以上，最好可連續演奏二至三首，彈鋼琴者，則須在拜爾第七十首左右程度) *學生自備樂器。	1. 名冊 2. 專科印章 3. 專科章 4. 試題卷 5. 室內 6. 鋼琴
7. 書法 *筆試 *術科	1. 能正確寫出「永」字八法。 2. 能使用毛筆臨帖，其結構筆劃正確。 3. 能正確使用及整理文房四寶。 4. 知道書法字體的名稱及著名書法家。	*筆試：書法字體的名稱及著名書法家，文房四寶保養常識。 *當場臨帖書法，筆法、間架結構要特別留意，起筆、收筆、運筆的技巧要很熟練 *能正確寫出「永」字八法。 *學生自備：毛筆、臨帖、硯台、墨汁及其他用具。 *主辦單位提供紙張。	1. 名冊 2. 專科印章 3. 紙張 4. 試題卷 5. 室內
8. 家務 *術科	1. 會洗濯內衣、摺疊衣物，並會擦皮鞋。 2. 會打掃房屋，擦拭門窗、桌椅等。 3. 會整理自己的床鋪、書桌等。	*會確實打掃房屋各個區域，會使用工具擦拭門窗及桌椅。 *會正確清洗內衣褲、襪，會擦拭皮鞋保持乾淨。 *會摺棉被及鋪床，保持整齊清潔。 *學生自備：抹布、菜瓜布、袋子	1. 名冊 2. 專科印章 3. 專科章 4. 瓦斯爐 5. 棉被、內衣內褲、

	4. 會清洗餐具。	(裝濕的菜瓜布用)。	襪 6. 地墊、餐具水桶、掃把 7. 擦鞋用具 8. 室內
11. 接待 * 筆試 * 術科	1. 能知道尊親屬稱謂五種以上。 2. 能知道作客的基本禮貌。 3. 會接待任何訪客。	* 筆試：用餐禮儀、作客、接待禮儀及親屬關係等。 * 現場大方的扮演分配的角色(作客、待客)，並能適當表現出應有的態度及用語。	1. 名冊 2. 專科印章 3. 專科章 4. 試題卷 5. 茶具 6. 室內
13. 棋藝 * 筆試 * 術科	1. 具有弈棋的風度及禮貌。 2. 會象棋、跳棋、圍棋等其中二種以上的棋藝，且能與人對弈。	* 筆試：棋子名稱、位置、下棋方法、棋類規則、弈棋風度及禮貌等。 * 現場與人對弈兩種。 象棋須下全盤。 跳棋須會至少連跳兩步以上。 圍棋須下正式圍棋方法。	1. 名冊 2. 專科印章 3. 專科章 4. 象棋、跳棋、圍棋 5. 試題卷 6. 室內
15. 園藝 * 書面報告 * 口試	1. 知道並會使用四種不同的園藝工具。 2. 能種植花木，並保持園地的整潔，時間至少在三個月以上，且提出栽培記錄。 3. 知道如何保護花木。 4. 認識十種常見的花卉植物。	* 自備四種不同的園藝工具，並介紹工具名稱及其用法。 * 繳交報告：記錄種植花木或蔬菜的栽培生長過程三個月以上並附上照片，將其裝訂成冊，封面需標示應考名稱、團別、姓名。 * 能說明保護花木的方法。 * 能從圖片中認出十種常見的花卉植物。 ◆ 考委提供 30 張植物照片，找 10 張認識植物說出植物名稱。	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植物卡 5. 室外
16. 飼養 * 書面報告 * 口試	1. 曾飼養小動物至少三個月以上。 2. 能說出六種以上的家畜名稱和習性。	* 書面報告內容： 1. 曾照顧所喜愛的小動物至少三個月以上，詳細的飼養紀錄有關這個小動物的生活習性及這個小動物一天的飲食(並附照片)。 2. 介紹六種以上的家畜名稱和習性。 * 將書面報告裝訂成冊，封面需標示應考名稱、團別、姓名。 ◎ 應考生須對書面報告內容能清晰的回答相關問題。	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室外
17. 資訊 * 術科	1. 會操作電腦及資料輸入。 2. 知道電腦硬體、軟體之區分及簡易保養法。	* 當場將考委給的資料輸入電腦，並將資料發電子郵件給考委。 * 知道電腦硬體、軟體的區分及其簡易保養法。 * 依規定上網擷取資料、輸入圖案，	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電腦教室 5. 題目

	<p>3. 能收發電子郵件。</p> <p>4. 會利用網路蒐集、分享資料。</p>	<p>並用電腦功能整理、輸入文字，完成後列印繳卷。</p>	
<p>18. 運動</p> <p>* 術科</p>	<p><u>第一階段（九歲以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持良好正確的姿勢。 2. 能在 14 秒內跑完 60 公尺。 3. 立定跳遠能跳過自己身高的 2/3。 4. 跳繩能跳三十次而不間斷。 5. 在距離 3 公尺，用球擲標把 10 次有 6 次擊中者。 <p><u>第二階段（九歲以上）：</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持良好正確的姿勢 2. 能在 20 秒內跑完 100 公尺。 3. 立定跳遠能跳過自己身高的 2/3。 4. 跳繩能跳三十次不中斷，且能變化兩種以上動作 5. 在距離 4 公尺，用球擲標把 10 次有 6 次擊中者。 	<p>* 穿著適當的服裝和鞋子。</p> <p>* 考驗日前一日或前一週到學校護理室健康中心量一下身高、體重，並記錄下來。</p> <p>* 依照自己的生日，以實足年齡選擇組別，參加考驗。</p> <p><u>應考生自備跳繩</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室外 5. 碼表 6. 球 7. 標靶 8. 童軍繩
<p>19. 寫作</p> <p>* 筆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利用各種文體，寫出一篇短文。(如小故事、童詩、遊記、散文等)。 2. 能寫一封謝函或邀請函。 	<p>* 抽取題目，自選文體，寫出通順的一篇短文(250 字以上)。</p> <p>* 抽取題目，寫一封謝函或邀請函，對象為<u>本科考委</u>。</p> <p>文體：記敘文、抒情文、說明文、議論文、應用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題目 5. A4 紙 6. 室內
<p>23 舞蹈</p> <p>* 術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跳兩種以上不同種類的舞蹈，並能表演。 2. 能配合音樂、歌詞即興表演舞蹈。 	<p>* 能適當的裝扮，並自備服裝、道具、裝飾、音樂、播放器等。</p> <p>* 表演兩種以上不同種類的舞蹈。</p> <p>* 舞蹈動作要熟練且動作要夠大，節拍要正確。</p> <p>* 即興表演：由考委選取播放音樂，並至少於音樂播放 30 秒後開始表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音樂 5. 播放器 6. 室外

<p>24. 縫紉</p> <p>* 術科</p>	<p>1. 會應用下列各種縫法製做有用的東西或縫補衣物。</p> <p>〈1〉平針 〈2〉回針 〈3〉八字形針 〈4〉其他</p> <p>2. 會縫鈕釦。</p>	<p>* 縫法要熟練。</p> <p>* 可先做好一半以內的成品，到現場完成全部。</p> <p>* 現場縫的長度，每種縫法要在 15 公分以上。</p> <p>* 自備材料：布、針、線、剪刀。</p> <p>* 攜帶 2 孔 4 孔鈕釦各 1 顆，收線結頭要貼緊布，不可以鬆鬆。</p>	<p>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室內</p>
<p>30. 自行車</p> <p>* 筆試 * 術科</p>	<p>1. 知道自行車簡易的保養方法及交通規則。</p> <p>2. 能平穩的上下車、前進，並在斜坡坑洞不平的路面，仍能保持車輛平穩。</p> <p>3. 能在一公尺寬的道路上沿直線行駛五十公尺。</p>	<p>* 筆試：自行車簡易保養及交通規則。</p> <p>* 穿著適當的服裝、鞋子。</p> <p>* 要確實會騎而且熟練。</p> <p><u>應考生自備抹布、車子、安全帽。</u></p>	<p>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室外</p>
<p>31. 交通安全</p> <p>* 筆試</p>	<p>1. 知道交通安全規則及常識。</p> <p>2. 能認識十種以上的交通號誌。</p>	<p>* 筆試：</p> <p>1. 熟知交通安全、簡易法規等常識。</p> <p>2. 熟記各種交通標誌以利應考。</p>	<p>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試題卷 5. 室內</p>
<p>33. 緊急求援</p> <p>* 術科</p>	<p>1. 在任何意外事件中，能鎮定機警求援。</p> <p>2. 必要時會打求援電話：火警、竊盜、意外傷害…等。</p> <p>3. 在等意外事件發生時，會依指示協助求援。</p>	<p>* 熟知所有緊急電話及求救的方法及步驟。</p> <p>* 應考生抽取緊急狀況題庫，依正確方式緊急求援。</p>	<p>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題目 5. 室內外</p>
<p>35. 戲劇表演</p> <p>* 術科</p>	<p>1. 能模擬三種不同的角色聲音及動作。</p> <p>2. 能依劇情表演、化妝並善用道具。</p>	<p>* 能態度從容自然、口齒清晰、流暢的表演。</p> <p>* 能善用化妝、道具做三種角色扮演，需有劇情、動作、台詞至少三分鐘以上。</p>	<p>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室內外可</p>
<p>36. 民俗體育</p> <p>* 術科</p>	<p>一、跳繩：能在連續跳繩六十次中，表演花式至少五種。</p> <p>二、踢毽子：能在連續踢毽子三十次中，表演花式至少三種。</p> <p>三、扯鈴：能在連續扯鈴動作中表演花式至少五種。</p> <p>四、其他：如陀螺、舞獅、滾鐵環...</p>	<p>* 應考生自備跳繩、毽子、扯鈴、陀螺等。</p> <p>* 依據各考項指示完成規定。</p>	<p>1. 名冊 2. 專科章 3. 專科印章 4. 室外</p>

	<p>等。</p> <p>1. 能流暢的做出基本動作。</p> <p>2. 能在連續動作中表演花式至少三種。</p> <p>※以上任選一項。</p>		
<p>37. 民俗藝術</p> <p>* 術科</p>	<p>一、剪紙</p> <p>1. 會剪紙花及字型。</p> <p>2. 能利用雕、剪的方式，完成指定的作品。</p> <p>3. 能將完成的作品裱貼於上。</p> <p>二、中國結</p> <p>能利用基本結法編出二件以上的飾品。</p> <p>三、其他：如捏麵人、吹糖人...等。</p> <p>能利用各種民俗技藝的基本方法，做出二件以上的物品。</p> <p>※以上任選一項。</p>	<p>* 應考生自備考試工具、襯紙、紙、中國結繩...等等。</p> <p>* 依據各考項指示完成規定。</p>	<p>1. 名冊</p> <p>2. 專科章</p> <p>3. 專科印章</p> <p>4. 圖案題</p> <p>5. 室內</p>
<p>38. 歌唱</p> <p>* 術科</p>	<p>1. 會依五線譜或簡譜視唱。</p> <p>2. 會正確的發聲。</p> <p>3. 會唱中華民國女童軍歌。</p> <p>4. 會唱童軍歌曲及中外民謠各五首。</p>	<p>* 歌聲要嘹亮，態度要大方。</p> <p>* 依指定的樂譜視唱。</p> <p>* 歌唱時音準正確。</p> <p>* 現場唱中華民國女童軍歌、童軍歌曲及中外民謠各五首。</p>	<p>1. 名冊</p> <p>2. 專科章</p> <p>3. 專科印章</p> <p>4. 室內外可</p>

注意事項

1. 鼓勵幼女童軍選擇適合自己專長、興趣的項目，並且加強練習到熟練。
2. 程度不夠或剛入團(年齡較小)的幼女童軍不必急著報名，先來觀摩，以免不能通過而感到挫折。
3. 必須攜帶的考驗器材、道具、報告、證明等不可忘記。未帶則以棄權論，不得爭議。
4. 如有疑問，請於報名前先向主辦的女童軍會詢問。
5. 團長的證明，是針對幼女童軍個別特點給予證明。
6. 專科章考驗是學習成果的發表，並非初學者的學習、要準備好才來參加。
7. 專科章考驗時，須配合考驗委員的要求。
8. 各項專科章考驗時，如在時間範圍內，可以有補考的機會。
9. 專科章考驗合格，除頒發該徽章外，並且應頒發合格證書。

(附件四)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春季專科章考驗營幼童軍技能章考驗項目與標準

技能研修 是針對某一項才藝認真學習、努力練習的活動。

考驗 則是對認真學習、努力練習的專科研修來給予肯定。

技能章 獲得即代表具有此一技能項目的才能及成就榮譽。

如果尚未準備好，不必急著要參加，可以先觀摩再多多練習，下次還有機會好好表現

壹、服務類：

項目名稱	考驗標準	備註
2. 環保	1. 能說出環境保護的意義。 2. 曾參加跳蚤市場或義賣活動。【帶照片佐證】 3. 會利用廢物製作玩具或藝術創作。【帶作品】 4. 能蒐集廢物製作遊戲器材。【帶作品】 5. 能舉出 3 種以上化學物質污染環境的例子。【交書面報告，當場考委再口試】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外
3. 交通安全	1. 能說出交通安全的常識。【筆試】 2. 曾任學校導護生、糾察隊等相關工作，協助引導並維持上、放學路隊行進秩序與安全。【請提供服務照片、記錄或獎狀審核，任學校糾察隊並非必要條件！】 3. 能說明 10 種以上交通標誌。【筆試】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外 5. 交通標誌 6. 試卷
4. 表演	1. 曾參加各類表演 2 項以上。 2. 曾參加才藝表演 2 項以上。 【請提供參演照片、記錄(日期、項目、場所、名稱)或獎狀或現場演出】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5. 種植	1. 能在果園或花盆播種使它發芽。 2. 會除草及除害。 3. 能移植花草。 【需帶自己播種已發芽的盆栽應考，現場實作 2、3 項】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6. 飼養	1. 能說出 6 種以上飼養動物類之特徵和方法。【書面資料，口述，自選六種動物，能詳細說明特徵和用途】 2. 能飼養 1 種以上的小動物，並能說出其習性及生長情形。 【請提供飼養照片、記錄或實物，說明之】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7. 勞作	1. 曾參與自造教育體驗課程 3 種以上。 【請提供照片、記錄或證書】 2. 能修護簡易日用品或玩具 3 種以上。 【帶玩具或日用品當場修護】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外

貳、健身類：

項目名稱	考驗標準	備註
3. 民俗體育	1. 自己能踩高蹺至少行走 10 公尺以上。 2. 能自己打陀螺，讓陀螺連續打轉 30 秒以上。 3. 能靈活操作鐵環，持續直線滾動達 5 公尺以上。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5. 自行車	1. 能騎自行車，並能擦車、上油。 2. 能以正確姿勢上、下車。 3. 能連續騎自行車一公里以上。 4. 能調整適合自己騎乘的坐椅高度，及為自行車打氣。 【器材自備，現場操作】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7. 休閒活動	1. 能主持休閒活動遊戲 5 種以上。 2. 能領導唱和跳歌曲 3 首以上。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8. 舞蹈	1. 能做基本舞步六種。【現場操作及口述】 2. 能跳完兩支以上土風舞。【舞曲自備，現場操作及口述】 【或(1)可以跟著考核人學習六種舞步並記起來】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9. 體操	1. 有領導做健身操的能力及經驗。 2. 能做單槓、跳箱、墊上運動一項以上。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參、技巧類

項目名稱	考驗標準	備註
2. 音樂	1. 能讀五線譜。 2. 能用一種樂器演奏 3 首以上的曲子。 3. 能辨識 5 種以上樂器的音色。 【現場操作】、【自備樂器】 *會讀五線譜(會看固定調及首調) *會彈奏任何一種樂器，並能演奏 3 分鐘以上，曲目不限。 (樂器不限，但演奏小品曲子至少要準備三首以上，最好可連續演奏二至三首，彈鋼琴者，則須在拜爾第七十首左右程度) *能辨識五種以上樂器的音色。 <u>*學生自備樂器。</u>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外
4. 口技	1. 能學五種以上的動物叫聲。 【現場操作】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外
5 書法	1. 能正確說出『永』字八法。 能用毛筆臨帖一種，其結構筆劃正確。 【請自備帶書法用具，現場考核】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
6 歌詠	1. 發聲正確。 2. 能唱幼童軍歌謠及一般的歌曲各五首。	1. 名冊 2. 技能章

	【指定曲：中國童子軍歌、森林之歌】	3. 技能印章 4. 室外
8. 資訊	1. 能使用網路蒐集有關資料並列印。【當場依規定上網擷取資料、輸入圖案，並用電腦功能整理、輸入文字，完成後列印繳卷給考委。】 2. 會使用電子郵件及其它通訊 APP 軟體。 3. 會使用手機查閱地圖、天氣、交通等生活資訊。 4. 會使用各類型文書處理軟體 3 種以上。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電腦教室
9 語文	1. 會作三分鐘即席演講。 2. 會說一種母語（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語），並簡述一則故事。 3. 會一種外國語言，並能作簡單交談。 【現場操作】	1. 名冊 2. 技能章 3. 技能印章 4. 室內

幼女童軍、幼童軍應考單 **111 年 4 月 17 日**

姓名	考驗項目	學校/社區(團)	考驗委員	備註

姓名	考驗項目	學校/社區(團)	考驗委員	備註

姓名	考驗項目	學校/社區(團)	考驗委員	備註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 04 月 17 日春季專科章考驗營 團體報名表

單位	團次	資深/蘭姐/女童軍 第_____團																				便當： 素食 V 葷食 O				
		考 驗 項 目																								
姓名	生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號	2. 育 幼	3. 烹 飪	4. 簡 易 食 品 加 工	5. 縫 紉	7. 玩 具 製 作	8. 收 集	13. 手 工 藝	17. 編 織	19. 書 法	22. 表 演	24. 歌 唱	26. 戲 劇	29. 電 腦	30. 直 排 輪	31. 自 行 車	48. 植 物	49. 昆 蟲	55. 翻 譯 (英 文)	56. 吾 愛 吾 鄉	58. 國 際 友 誼	59. 世 界 女 童 軍			
人數統計：	專科章統計：																									

*請在考驗項目打✓，報考以證換章者請註記 C。

主任委員簽章：

團長簽章：

聯絡電話：(0)

手 機：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 04 月 17 日春季專科章考驗營 團體報名表

單位	團次	幼女童軍 第_____團																			便當： 素V 葷食○			
姓名	生日 年月 日	身分證 字號	考 驗 項 目																					
			1. 閱 讀	6. 音 樂	7. 書 法	8. 家 務	11. 接 待	13. 棋 藝	15. 園 藝	16. 飼 養	17. 資 訊	18. 運 動	19. 寫 作	23. 舞 蹈	24. 縫 紉	30. 自 行 車	31. 交 通 安 全	33. 緊 急 求 援	35. 戲 劇 表 演	36. 民 俗 體 育	37. 民 俗 藝 術	38. 歌 唱		
人數統計：		考科統計：																						

*請在考驗項目打✓。

主任委員簽章：

團長簽章：

聯絡電話：

手 機：

桃園市女童軍會 111 年 04 月 17 日春季專科章考驗營 團體報名表

單位	團次	幼童軍 第_____團																	便當： 素 V 葷食 O		
姓名	生日 年月日	身分證 字號	考 驗 項 目																		
			1-2 環保	1-3 交通 安全	1-4 表演	1-5 種植	1-6 飼養	1-7 勞作	2-3 民俗 體育	2-5 自行 車	2-7 休閒 活動	2-8 舞蹈	2-9 體操	3-2 音樂	3-4 口技	3-5 書法	3-6 歌詠	3-8 資訊	3-9 語文		
人數統計：		考科統計：																			

請在考驗項目打✓。

主任委員簽章：

團長簽章：

聯絡電話：

手 機：